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lu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3)

有關2023年報之澄清公佈

茲提述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3年7月28日所刊發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年報(「**2023年報**」)。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2023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澄清，2023年報第89頁「購股權計劃」附註7所披露，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應為「**8.09%**」而非92.37%。

上文載列的資料對2023年報所載其他資料概無影響。除上文所披露者外，2023年報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維

香港，2023年10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楊維先生(主席)、楊浩宏先生(行政總裁)、楊潤基先生、梁兆新先生及楊振年先生；非執行董事鄔錦安先生(副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伍毅文先生、黃偉樑先生及陳振邦先生組成。